

董事會報告書及已審核財務報表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報告及已審核財務報表

<u>目錄</u>	<u>頁數</u>
董事會報告書	1 - 2
獨立核數師報告	3 - 4
<u>已審核財務報表</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6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7
綜合現金流量表	8
財務報表附註	9 - 61
<u>其他資料</u>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1 - 14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謹將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ACR Nominees Limited〔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呈覽。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在香港從事銀行業，包括存款、借貸、貿易貸款、信用狀、銀行同業拆借及外匯業務。其附屬公司提供主要業務為管理和一般企業服務。於年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並無重大改變。

業務審視

全體股東於 2016 年 6 月 17 日議決，本公司自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及其後之每個財政年度直至被有效的特別議決廢除為止，將不會就公司條例附表 5 的要求，製作業務審視。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以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 5 頁至 61 頁。

於 2025 年，本公司已派發股息港幣 1,035,000 元 予優先股股東(2024：港幣 1,035,000 元)。

董事會並不提呈於本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予普通股股東。

股本

本年度本公司發行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董事

年內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董事為：

陳永栽

(主席)

關基業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辭任)

Lourdes A. SALAZAR

陳俊禮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劍青

Patrick Lim GO

依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10A，所有董事將會於每屆股東周年大會上告退，及符合資格將膺選連任。

年內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董事(不包括以上列出的董事)如下：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高偉俊

董事會報告書 (續)

董事的交易、協議或合約權益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簽訂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對本集團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要交易、協議或合約。

董事的認購股票及債券權利

本年度內任何董事或其配偶或其未成年子女從未行使任何權利在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而獲益；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從未參與任何安排，致使各董事因取得其他任何公司之該等權利。

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

本公司已完全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中所適用的披露規定。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依章告退，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連任。

承董事會命

Lourdes A. SALAZAR

香港

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各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 5 至 61 頁的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會計師工會」)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除綜合財務報表及審計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本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董事會報告書中的信息及未經審核補充財務信息。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各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第 405 條僅對全體成員作出報告及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貴集團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利息收入			
貸款及應收款項		59,596,388	64,353,485
存放於其他同業		18,617,518	20,465,210
		<u>78,213,906</u>	<u>84,818,695</u>
於存款負債利息支出		(17,752,829)	(20,804,691)
淨利息收入		<u>60,461,077</u>	<u>64,014,004</u>
其他經營收入	7	<u>15,946,451</u>	<u>10,903,616</u>
經營收入		76,407,528	74,917,620
經營支出	8	(33,938,759)	(36,160,680)
未計其他損失前經營溢利		42,468,769	38,756,940
投資性房地產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17	(10,000,000)	(5,000,000)
淨減值準備回撥	15	<u>(7,577,561)</u>	<u>(34,482)</u>
除稅前溢利		24,891,208	33,722,458
所得稅	10	(4,535,058)	(6,056,628)
該年度溢利及該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20,356,150</u></u>	<u><u>27,665,830</u></u>
各成員應佔全面總收益		<u><u>20,356,150</u></u>	<u><u>27,665,830</u></u>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2	292,644,563	268,464,972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於一至十二個月內			
到期之款項	13	288,743,889	200,695,033
衍生金融工具	14	895,824	109,036
貸款及其他賬項	16	1,059,834,785	1,125,567,912
本期稅項資產		2,471	-
投資物業	17	55,000,000	65,000,000
物業及設備	19	20,997,063	21,922,464
		<u>1,718,118,595</u>	<u>1,681,759,417</u>
資產總額			
負債及權益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12,291,948	11,988,332
客戶存款	22	1,024,637,404	1,004,848,093
衍生金融工具	14	-	316,885
其他賬項及應付款項		19,616,021	19,979,004
本期稅項負債		-	2,457,813
遞延稅項負債	20	1,900,843	1,818,061
		<u>1,058,446,216</u>	<u>1,041,408,188</u>
負債總額			
權益			
股本	23	185,700,000	185,700,000
儲備		473,972,379	454,651,229
		<u>659,672,379</u>	<u>640,351,229</u>
權益總額			
		<u>1,718,118,595</u>	<u>1,681,759,417</u>
負債及權益總額			

第 5 頁至第 61 頁之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核准及授權發行，並承董事會命簽署：

Lourdes A. SALAZAR

莊劍青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港幣 (附註 23)	儲備				總數 港幣
			普通 儲備 港幣	減值 儲備 港幣	滾存 溢利 港幣	儲備 總數 港幣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85,700,000	7,000,000	5,498,602	415,521,797	428,020,399	613,720,399
該年溢利		-	-	-	27,665,830	27,665,830	27,665,830
該年全面收益總額		-	-	-	27,665,830	27,665,830	27,665,830
二零二四年優先股息	11	-	-	-	(1,035,000)	(1,035,000)	(1,035,0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85,700,000	7,000,000	5,498,602	442,152,627	454,651,229	640,351,229
該年溢利		-	-	-	20,356,150	20,356,150	20,356,150
該年全面收益總額		-	-	-	20,356,150	20,356,150	20,356,150
二零二五年優先股息	11	-	-	-	(1,035,000)	(1,035,000)	(1,035,00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u>185,700,000</u>	<u>7,000,000</u>	<u>5,498,602</u>	<u>461,473,777</u>	<u>473,972,379</u>	<u>659,672,379</u>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自經營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24,891,208	33,722,458
調整：			
投資性房地產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17	10,000,000	5,000,000
淨減值準備支出/(回撥)	15	7,577,561	34,482
折舊	8	1,065,851	1,063,732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收益)/損失	7	-	(24,966)
		<u>43,534,620</u>	<u>39,795,676</u>
超過三個月之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減少/(增加)		(14,887,905)	26,641,211
貸款及其他賬項(增加)/減少		58,158,797	8,203,335
衍生金融工具(增加)/減少		(1,103,673)	911,27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增加/(減少)		303,616	(2,276,497)
客戶存款增加/(減少)		19,789,311	(44,965,825)
其他賬項及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362,983)	1,131,250
		<u>105,431,783</u>	<u>29,440,428</u>
香港利得稅支出		(6,912,560)	(4,107,318)
淨(用於)/來自於經營業務活動現金流量		<u>98,519,223</u>	<u>25,333,110</u>
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及設備之項目	19	(140,450)	(223,800)
淨用於投資業務之淨現金流量		<u>(140,450)</u>	<u>(223,800)</u>
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支付股息給優先股股東	11	(1,035,000)	(1,035,000)
淨用於融資業務之淨現金流量		<u>(1,035,000)</u>	<u>(1,035,000)</u>
淨(減少)/增加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7,343,773	24,074,310
於該年度開始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432,698,202</u>	<u>408,623,892</u>
於該年度完結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u>530,041,975</u></u>	<u><u>432,698,202</u></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結餘分析			
在綜合財務報表陳述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2	292,647,730	268,471,682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當購入時起計於三個月內到期的存款		<u>237,394,245</u>	<u>164,226,520</u>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陳述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u>530,041,975</u></u>	<u><u>432,698,202</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企業資料

本公司是在香港註冊的私人有限公司及一所根據《銀行業條例》領有牌照的有限牌照銀行。註冊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 19 號環球大廈 1402 室。

本公司擁有一家全資子公司，主要從事個管理服務和一般企業服務。

於年內本公司參與商業銀行業務。根據董事意見，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 Philippine National Bank (PNB)，該公司於菲律賓註冊成立。

2.1 編制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HKFRS) [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HKAS) 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該等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卻投資物業及衍生金融工具，均以公平價值計量。除非特別聲明外，該等財務報表均以港幣及所有價值以四舍五入呈列。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泛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承擔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動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即是使本集團目前有能力主導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被投資方大多數的表決或類似權利，在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表決權持有者的合同安排；
- (b) 其他合同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與本公司於相同申報年度內採納連貫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自其購入日或本集團得到控制權起綜合入賬，本集團會繼續以綜合入賬，直至其控制權停止為止。本集團與附屬公司之結餘、交易，由本集團與附屬公司之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及股息均會於綜合賬內悉數抵銷。

2.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在本年度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以下描述修訂後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1 號之修訂 —— 缺乏可兌換性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有關缺乏可兌換性的修訂，自 2025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生效。在應用該修訂時，企業不應重列比較資訊，並應依照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第 60 段的過渡性規定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訂，規定企業應如何評估某一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於計量日如何估計即期匯率。該修訂要求披露相關資訊，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理解貨幣不可兌換所帶來的影響。由於本公司所涉及的交易貨幣均可兌換，因此該修訂對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該修訂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財務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本財務報表中提前應用任何已頒佈但尚未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在這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預計下列準則生效將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相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9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11 卷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²
非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²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等的修訂¹

¹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呈列。雖然許多章節乃出自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並作出有限改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引入於損益表內呈列之新規定，包括指定總額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以下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個新界定的小計。當中亦要求於單獨的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的資料分組（匯總及拆分）及位置提出更嚴格要求。先前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的若干規定已轉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更正（重新命名為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由於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 33 號每股盈利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亦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作出相應的輕微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相應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並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現正就該等新規定進行分析，並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9 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經削減的披露規定，同時仍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實體須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綜合財務報表所界定之附屬公司，且並無公共受託責任，以及須擁有一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可供公眾使用之綜合財務報表的母公司（最終或中間控股公司）。允許提早應用。本集團正在考慮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9 號編製其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澄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在達致特定標準的情況下，終止確認於結算日期之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澄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然特性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性。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對具有無追索權特性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鈎工具進行分類的規定。該等修訂亦包括對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工具及具有或然特性的金融工具之投資的額外披露規定。該等修訂須追溯應用，並於初始應用日對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進行調整。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不作出預知的情況下重列。允許同時提早應用所有該等修訂或僅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 11 卷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及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的隨附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等的修訂。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修訂詳情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已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第 B38 段及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的指引第 IG1、IG14 及 IG20B 段的若干措辭，簡化或與標準的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標準所用的概念及術語達致一致性。此外，該等修訂釐清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的指引未必說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參考段落之所有規定，亦未必增設額外規定。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釐清當承租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租賃負債已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於損益中確認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此外，該等修訂已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措辭，以消除潛在混淆。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於先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後，該等修訂於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以「按成本」一詞取代「成本法」。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

收益確認

與客戶簽訂的合同收入在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了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得該等商品或服務的對價。

當合同中的對價包括可變金額時，估計本集團將有權收取的對價金額，以換取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可變對價在合同開始時進行估算並受到限制，直至當與可變對價相關的不確定性隨後得到解決時，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很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入轉回。

當合同包含融資成分，為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提供融資而為客戶提供的重大利益超過一年時，收入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採用折現率折現將反映在本集團與客戶在合同開始時的單獨融資交易中。當合同中包含的融資成分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財務利益時，合同項下確認的收入包括實際利率法下合同負債所產生的利息費用。對於客戶付款與承諾商品或服務的轉讓之間的期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同，交易價格使用 HKFRS 15 中的實務變通方法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不會進行調整。

收益確認 - 利息收入及支出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利息根據實際利率法會計確認。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並在相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

實際利率法乃指將金融工具之預計未來現金付款或收入於該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內的貼現，或（在適當的情況下適用）於較短期間內確實貼現至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淨賬面值的利率。在計算實際利率法時，本集團估計金融工具的現金流量（例如，提前還款權），但不考慮未來的信貸損失。有關計算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以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讓的合同雙方之間已支付或收到的所有收費和積分。

倘某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類似的金融資產由於減值而被撇減，則為計量虧絀而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之利率亦被用於之後確認利息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收益確認 -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由於客戶同時獲得和使用本集團提供的利益，因此在一定期間內提供服務所賺取的費用在該期間內累計。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及支出如構成金融資產或負債之實際利率需已包括在計算實際利率。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包括戶口服務費、手續費、違約金、投資管理費、經紀佣金、配售收入及銀團貸款收入則於相關服務進行後確認。當一貸款責任未能履行而導致貸款之註銷，貸款承諾費將以直線法於承諾期內予以攤銷。

其他主要與交易及服務相關之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將於服務提供時納入為支出。

收益確認 - 租金收入

租賃物業的租金收入乃按持續租賃基準在租約年內以時間比例法及直線法入賬。

支出確認

支出被確認為當有可能在未來經濟效益的減少，關連資產減少或負債增加已經發生及在經濟效益減少能可靠地計量。收入和支出涉及相同的交易或其他事項已於同時確認。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當此類指標出現，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每年及其他時間進行減值測試。當其他非金融資產在有跡象表明其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時，存在減值。公平價值減去出售成本的計算基於類似資產的公平交易中具有約束力的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或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減去處置資產的增量成本。在進行使用價值計算時，管理層必須估算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這些現金流量的現值。該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此等支出類別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

原先已確認的資產減值除商譽外僅於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數額的估計出現變化時方予撥回，唯有關數額不得超過假設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資產減值虧損下應有的賬面值(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誌入綜合損益表。

相關人士

一方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倘：

- (a) 該方為該名人士家族的人士或直系親屬，而該名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相關人士 (續)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該方即屬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旗下)；
-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離職後福利計劃，該計劃的受益人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的實體的僱員；
- (vi) 該實體由(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 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及設備之折舊

物業及設備乃按照其成本值扣除相關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物業及設備的成本包括購買價格及任何令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及運往現址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成本。

物業及設備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開支，於產生期間自損益中扣除。

物業及設備之折舊 (續)

折舊乃按物業及設備之每個項目於其估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以撇銷其成本值至剩餘值。就此所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2.2% - 4%
傢俬及裝修	20%
辦公室設備	20% - 33%
車輛	20% - 25%
融資租賃土地	租賃期內
租賃物業裝修改善	按租賃年期與 20%兩者中之較短者

最少於每一個財務年結，均會對資產的剩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討，並作出適當的調整。

物業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當預期不會從其使用或出售獲取未來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

出售或報廢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為按銷售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在年內出售及報廢會確認在損益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租賃

本集團在合約開始時評估是否為一項合約或包含租賃。也就是說，如果合約轉移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權在一段時間內以換取代價。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款項，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款額、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款項及已收租賃獎勵調整。使用權資產在租賃年期較短內及折舊資產的估計可用年期按直線法折舊。折舊費用在收益表中的“營業支出”下顯示。

如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在租賃期末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了行使的購買選擇權，則使用資產的估計可用年期計算折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未作為承租人訂立合同，因此本集團沒有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以租賃期內作出的租賃款項現值計量租賃負債。租賃款項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下支付的金額。租賃款項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在租賃期內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於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所含利率不易釐定，故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支付租賃款項而減少。此外，倘有任何修改，即租期變更、租賃款項變更（例如用於釐定相關租賃款項的指數或比率的變更導致對未來付款發生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的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未作為承租人訂立合同，因此本集團沒有租賃負債。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實質上不會將已轉移資產所有權及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的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磋商經營租賃產生的前期直接成本疊加於租賃資產賬面值上，並在租期內按租賃收入相同基準確認。或然租金乃於賺取期間確認為收入。

物業投資

投資物業乃指土地及樓宇持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升值。該物業首次按成本計量，當中包括交易成本。於首次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反映報告期間完結時的市場狀況的公平價值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變動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產生年度在損益確認。

因投資物業報銷或出售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於報銷或出售年度在損益確認。

金融工具 - 初始確認及隨後計量

確認日期

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所設定的時間範圍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除衍生品外)購置或出售於結算日期確認。衍生金融工具以交易日為基礎確認。存款、銀行同業拆借之款項及貸款及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收到現金或提供貸款予借款人時確認。

(i) 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隨後計量

所有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平價值計量。除非金融資產或負債以按公平價值估值入損益，金融工具的初始計量包括交易成本。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初步確認時的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以及本集團管理彼等的業務模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就未償還本金產生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現金流量。該評估被稱為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測試，並於工具層面執行。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

按公平價值誌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價值誌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資產及在初始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價值誌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如果購入的金融資產其目的是於短期內出售，該等金融資產項目則被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指定為實際對沖工具，否則衍生工具，包括個別的嵌入式衍生工具同時歸類為持作買賣。

公平價值誌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計入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而公平價值的正淨變動及負淨變動於損益中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及支出及虧損內呈列。該等淨公平價值的變動並不包括任何透過這些金融資產所取得的利息。這些利息均按照上述政策規定被確認在“收益確認”中。

衍生金融工具是本集團唯一按公平價值誌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 初始確認及隨後計量 (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倘滿足以下兩個條件，本集團將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 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未償還本金支付本金及利息。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扣減預期信貸損失準備。攤銷成本於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費用或成本後計算。攤銷包含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利息收入”中。預期信貸損失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信貸損失支出/淨減值準備回撥」確認。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款項、貸款及其他賬項及押匯票據。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倘滿足以下兩個條件，本集團將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債務工具：

- 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未償還本金支付本金及利息。

就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及股本工具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損失或撥回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並按與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列賬。其餘公平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平價值變動將重新計入損益。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 初始確認及隨後計量 (續)

(i)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在初始確認時，金融負債分類為公平價值誌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指定為以有效對沖之對沖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均以公平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如貸款及借貸會扣除直接列入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存款及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結餘，客戶存款，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戶口及應付款項。

隨後計量

隨後計量金融負債取決於其歸類列報如下：

按公平價值誌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價值誌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負債及在初始確認時按公平價值誌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如果購入的金融負債其目的是於短期內回購，該等金融負債則被分類為持作買賣。此類別包括本集團所訂立，但非於 HKFRS 9 界定為對沖關係中的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除非為指定實制對沖工具，否則個別的嵌入式衍生工具同時歸類為持作買賣，持作買賣的負債收益或虧損在損益確認，確認在損益內淨公平價值的收益或虧損，並不包括在該等金融負債收取任何利息。

只有符合 HKFRS 9 準則範疇，在初始確認日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按公平價值誌入損益。

貸款及借貸

經初始確認後，計算利息貸款及借貸隨後用實際利率方法以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不重要，在這種情況下，此等貸款則按成本。但當負債被終止確認，與此同時通過攤銷過程按實際利息，其收益及虧損在損益內予以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會計及收購所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並以作為實際利率一部份的費用及成本。實際利息攤銷於損益中列賬。

金融擔保合約

本集團發行該等金融擔保合約需要償還款項予持保人以補償持保人因特定債務人根據債務工具條款在到期日無法償還款項之損失。金融擔保合約初始時按公平價值調整直接關於收購或發行擔保合約的交易費用入賬為負債，當此類合同在按公平價值誌入損益確認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擔保合約 (續)

初始確認後，本集團計量金融擔保合約是按較高攤銷溢價及在報告完結日以最佳估計因擔保產生的任何財務責任需要結清的開支。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計入對並非按公平價值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預期信貸損失作出撥備。預期信貸損失代表信貸損失，並反映了對預期現金缺口無歧見和概率以加權度量，與預期信貸損失近似值貼現，預期信貸損失通過評估一系列可能的結果、貨幣的時間價值以及有關過去事件的合理和可支持的信息、當前狀況和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而確定。現金短缺口是指根據合約應歸實體的現金流量與該實體預期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對於自初始確認（通用方法），其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的計量金額等於(i)十二個月內之預期信貸損失或(ii)對於那些顯著增加信貸風險的金融資產以合約期內之預期信貸損失二者之一。十二個月內之預期信貸損失是指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金融資產違約事件導致的整個合約期內預期信貸損失的一部分。合約期內之預期信貸損失是在金融資產的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信貸損失。

對於非信貸減值資產：

- 第一階段包括自初始確認以來未經歷過顯著增加信貸風險的所有非減值金融資產。本集團確認第一階段金融資產為十二個月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 第二階段包括自初始確認以來經歷過顯著增加信貸風險的所有非減值金融工具。本集團確認第二階段金融資產為合約期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對於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 當有減值的客觀證據表徵在初始確認後發生過一宗或多宗損失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了負面影響，因而導致金融工具被歸類為第3階段。預期信貸損失模型要求對減值金融資產確認為合約期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在任何情況下，當借款人對本集團承擔的任何重大信貸責任已逾期超過90日或借款人不可能履行其信貸責任全額支付予本集團，並完全符合信貸減值的定義，本集團會視作金融資產違約。作為對客戶是否有違約的定性評估一部分，本集團也會視作為金融資產違約(a)由於一項或多項損失事件，有客觀證據表明其可收回價值低於其賬面金額；(b)降級至低於特別提及；(c)未能履行合約所列明之本金或利息還款；(d)借款人出現重大現金流困難；(e) 違反借款條款或條件；和/或(f)呈現破產先兆。違約之定義與匯報予「香港金融管理局」的貸款分類系統大致相同。

確定信貸風險是否有所增加的標準包括違約概率的質量性變化和數量性因素，例如借款人信貸評估被降級和還款逾期情況作有所為預設的基本標準。自初始確認會視該資產的信貸風險已有明顯增加。如果根據本集團的內部信貸評估，確定借款人或交易對手需要嚴密監控或存在明確的信貸劣勢，如合約還款超過到期指定天數門檻（即三十天），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會被視為已顯著增加。在隨後的報告期中，如果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以致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不再有顯著增加，本集團則恢復確認為十二個月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當日後收回不可實現及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至本集團時，會撤銷貸款及應收賬款連同相關撥備。

計量預期信貸損失

預期信貸損失是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承擔的函數，還考慮了損失的時間，用結合具有前瞻性的經濟資料和通過使用有經驗的信貸判斷來估算。

這些參數會透過市場基礎方法模型，運算內部及外部數據而產生。

違約概率表示信貸風險承擔不會被償還，並且將在第一階段的十二個月範圍內或第二階段的合約期內違約的可能性。每個單獨工具的違約概率根據可用的市場數據建模，並且根據當前市場狀況以及有關未來經濟狀況的合理及可支持的資料進行估算。本集團根據同質風險特徵分割其信貸風險，並製定相應的違約概率方法。違約概率估算將基於我們當前的風險承擔組合與外部數據配對，以確定相應的風險承擔等級。

違約損失率是指在違約情況下可能無法收回的金額及根據以往現金流量回收及在適當情況下有關未來經濟狀況的合理及可支持的資料進行建模。本集團會根據抵押品抵銷後從違約交易對手的回收率去估算違約損失率。違約損失率估值會依不同因素(從回收我們的估計成本和時間)/情景所反映的抵押品價值變化再作校正。以實際利率作為現值折算基準，利用現金流現值折算方法去計算。

違約風險承擔以歷史數據為模型及反映可能發生違約時未償還信貸額度的估算。違約風險承擔代表違約發生時的未償還貸款，應計應收利息和或然負債(不包括貸款承諾)。由於對借款人的貸款承諾可以無條件取消，貸款承諾不會被考慮為計算預期信貸損失的違約風險承擔的組成部分。違約風險承擔的金融資產將是違約的總賬面金額。

根據減值客觀證據，在報告期末已整合前瞻性資料以作估算預期信貸損失，而損失在減值準備中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一組相類金融資產的一部份〕在下列情況將被終止確認(例如：在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刪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屆滿；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但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未有嚴重延誤情況下，承擔支付第三者全數已收取現金流量的責任；或〔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金融負債

當有關負債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金融負債則不再予以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放債人以條款大致上相異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則該類交換或修訂將被視為取消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的差額會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沖銷金融工具

倘於出現可執行沖銷的目前法律權利及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則可沖銷及以淨額記賬於財務狀況報表。

公平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價值計量其投資物業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價值計量乃根據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具優勢市場進行而作出。主要及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之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價值乃按假設市場參與者於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以最佳經濟利益行事計量。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能自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本集團採納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平價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載於本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平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按以下公平價值等級分類：

第一級：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基於對公平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公平價值計量 (續)

第三級：基於對公平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本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同之日期按公平價值入賬，並期後按公平價值重新計量。倘衍生工具的公平價值為正數，則以資產列賬；而倘其公平價值為負數，則以負債列賬。衍生工具公平價值的變化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會直接計入損益內。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任何合約在公司資產剩餘利益扣除所有負債。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報表之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現金及活期存款及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此等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及當併購時一般在短於三個月內到期，減除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之銀行透支的活期應付。

就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之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現金及現金存放於銀行，包括不多於一個到期的定期存款，及性質上與現金類似的資產而沒有限制其用途。

準備

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現時責任(法律或推定)，且將來極可能需要流出資源以應付有關責任時，則確認為準備，惟責任所涉及數額必須能可靠地估計。

當遇到重大影響的折讓時，所確認準備的金額乃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須的未來開支於報告期間完結時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導致折讓的現值增加的數額，計算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稅項

利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利得稅關乎損益賬外賺蝕項目均不被納入損益賬內。只會被納入其他全面收入表或直接誌入股東權益。

當期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責乃根據於報告期間完結時已實施或已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稅務法例〕，已考慮到當時本集團經營的國家已經頒佈或實質頒佈的詮釋及慣例，乃按預期可自稅局收回或付予稅局的數額計量。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就報告期間完結時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申報的賬面值之間的各项暫時性差額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負債就一切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惟下列者除外：

- 於交易中首次確認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並非業務合併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除非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可以控制及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在可預見將來撥回。

所有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資產轉結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於可能獲得應課稅溢利作為抵銷，以動用該等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資產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情況下，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下列者除外：

- 於交易中首次確認的資產或負債並非業務合併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所產生的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僅於暫時性差額可能會在可預見將來撥回及將有應課稅溢利作抵銷，以動用暫時性差額的情況下，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每個報告期間完結時進行審閱，如果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本集團會減少該項遞延稅項資產的相關賬面金額。相反，先前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在每個報告期間完結時再進行評估，並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間完結時已實施或已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稅務法例〕，按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的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予以計量。

如果擁有以當期稅項負債抵銷當期稅項資產的法定行使權，並且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歸屬於同一納稅主體和稅務局，則在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進行抵銷。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設有固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及《職業退休計劃條例》下的退休計劃（「ORSO 計劃」）。對上述兩項計劃的供款均按僱員之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及支付，並計入損益內。

本集團的資產是與強積金計畫之資產分開並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當本集團的僱主供款至強積金計畫，供款全數歸僱員所有。

託管資產

以信託人名義代員工託管之資產，實不屬本集團名下，故此等資產並未在財務報告內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已收回資產

已收回抵押資產計入“資產待售”及納入“其他資產”及相關之貸款被終止確認。已收回抵押資產按較低的賬面及公平價值減成本計量出售。

外幣

港幣是本公司的功能和呈列貨幣，因而此等財務報表均以港幣呈列。本集團內各實體會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內其實體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適用其各自功能貨幣匯率記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間完結時的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均會於損益確認。

以歷史成本按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初步交易日的匯率進行換算。以外幣按公平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會使用公平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計量。按公平價值計量的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的公平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已確認的項目的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其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儲備

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的權益內紀錄的儲備包括：

- 普通儲備 - 普通儲備設於一般應急。
- 減值儲備 - 減值儲備是前幾年轉入儲備賬戶的預期信貸損失減值準備。

股息

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的末期股息會被確認為負債。

中期股息皆同時被擬派及宣派，因為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賦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任何中期股息於擬派及宣派時立即被確認為負債。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制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對影響報告金額之收益，支出，資產及負債及附隨的披露及或然負債披露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這些不確定性的假設及估計有結果可能導致未來需要為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不明朗因素的估計

於報告期間完結時，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主要估計於不明朗因素及重大風險，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須作出重大調整，有關假設及因素於下文描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現金、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款項及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減值準備

HKFRS 9項下就所有類別的金融資產的耗蝕虧損計量均要求作出判斷，特別是於釐定耗蝕虧損及評估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時須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數額及時間；以及抵押品的價值。該等估計由多項因素引起，而其變動可導致不同程度撥備的變動。

本集團的預期信貸損失計量為市場基礎方法模型的輸出結果，並且連帶多項有關不同輸入值選擇及該等相互依賴性的潛在假設。被視為會計判斷及估計的預期信貸損失模型的元素包括：

-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評級基於外部數據與我們目前的風險組合配對，以確定風險的相應評級從而為個別等級分配違約概率
- 本集團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致使金融資產的撥備應按年限內預期信貸損失基準計量及定性評估的條件
- 當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損失是按綜合基準評估時則金融資產依據客戶風險特性及產品種類按組合劃分
- 制定預期信貸損失模型，包括根據信貸風險行為周期、違約損失率及收回信貸風險抵押品的情況，釐定實體面對信貸風險的期間所用的不同算式及輸入值選擇
- 釐定宏觀經濟情況與經濟輸入值（如物業 / 抵押品價值）之間的聯繫性，以及違約可能性的影響、違約風險及違約損失
- 選出前瞻性宏觀經濟情況及彼等發生的可能性比重，將經濟輸入值導入預期信貸損失模型當中

本集團政策為在實際損失經驗的情況下定期檢視其模型，並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

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在財務狀況報表以公平價值顯示。公平價值是根據獨立專業估價師以物業估價技巧加以某些假設市場狀況而作出。這些假設的正面或負面轉變同時會構成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平價值的轉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董事會(“董事們”)有管理所有類型風險的整體性責任。董事會為了執行責任，已成立多個專責委員會對各風險進行分類、量度、監控和控制。董事會或適當的專責委員會回顧和批准政策及規程為財政和非財務風險作分類、量度、控制和監控。這些政策和規程由相關的委員會或高級管理層作定期檢討。

其中最重要之風險為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總營運收入、稅前盈利、總資產、總負債或然負債及保證等均主要來自香港。

5.1 信貸風險

本集團所承擔之信貸風險，為對方於到期時未能全數支付貸款之風險。本集團就每項已確認之金融資產，因對方未能履行其責任所面對之最大信貸風險，為列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之資產賬面值。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金融資產確認預期信用損失的減值撥備。預期信用損失按 12 個月或存續期基準計量，視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的變化而定，並納入前瞻性資訊。經濟環境或特定行業板塊的重大變化，可能導致實際損失與報告期末所作撥備不同。因此，管理層謹慎管理其信用風險敞口。

5.1.1 信貸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乃根據本集團之經驗、《銀行業條例》之要求、香港金融管理局所發出之指引及其他監管機構之要求。

本集團之基本信貸審批主幹由信貸風險管理委員會組成，信貸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要職務為審核及監測與有關貸款之活動，審查現時信貸額及行業限額及管理借款組合及公司整體信貸風險。此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兩名代首席執行官分別為財資部主管及營運部主管、信貸部之高級經理組成。

本集團為維持信貸風險標準，限制單一借款人或一組借款人之信貸額，以地區及行業作分項，此風險一般以活期為基礎，並週期性地實踐。委員會每年定期檢討以產品、行業及國家分類之信貸風險標準之限額。

就任何單一借款人(包括銀行及經紀)所承擔之風險已制定分級限額，並包括資產負債表以內及以外的風險承擔，及制定每日交付風險限額予交易項目如外匯合約。實際風險承擔限額每日予以監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1 信貸風險 (續)

5.1.1 信貸風險管理 (續)

信貸風險之管理乃通過定期分析借款人及潛在借款人償還利息及本金之能力，並於適當時候更改貸款限額。信貸風險亦通過取得抵押品及公司和個人擔保得到減低。

5.1.2 風險處理政策

簡列一些特殊的控制及處理如下

抵押品

本集團就特定類別之抵押品之認可性或信貸風險處理編制指引，其債項及應收款之基本抵押品包括：

- 物業之按揭
- 商業財產之抵押如物業、存貨及應收款；及
- 金融工具之抵押如債券及股票

此外，為減少信貸風險導致的損失，在發現有關單項債項及應收款出現減值指標時，本集團會尋求對方提供額外抵押品。

當任何情況下以現金、股票及股權形式之交易出現而一方具有收取此現金、股票及股權的期望，即出現交收風險，每日交收限額的設立是為減低集團每日市場交易之交收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5.1 信貸風險 (續)

5.1.2 風險處理政策 (續)

與信貸有關之承擔

此等工具之主要用途為確保客戶當需要時獲得所須之資金。擔保及後備信用狀－相當於當客戶未能向第三方償付其債務時本集團需代其償付之不可撤回保證－帶有與貸款相同之信貸風險。文書及商業信用狀－為本集團代表客戶向第三方發出之書面承諾，授權第三方向本集團提取款項，最高為根據指定條款及條件下規定之款額－並以相關付運之貨物作抵押，因此與直接借貸比較風險為低。

提供信貸之承諾指以貸款、擔保或信用狀提供信貸額度之未動用之部份。就承諾提供信貸之信貸風險而言，本集團潛在蒙受損失之風險，總額相等於未動用承擔總額。然而，虧損很可能出現之款額會少於未動用承擔總額，因為大部份提供信貸之承擔都視乎客戶能否維持特定信貸準則與否。

本集團嚴密監察信貸承擔到期之期限，因為較長期之承擔通常較短期之承擔存在較高信貸風險。

5.1.3 減值及撥備政策

根據減值客觀證據，在報告期末已整合前瞻性資料以作估算預期信貸損失，而損失在減值準備中確認。

對於金融機構貸款，如它的國際信貸評級等於或高於相關信貸評級機構如標準普爾或穆迪投資者服務的投資評級，本集團將視為低風險。對於非金融機構貸款，倘 (a) 其賬目的表現與本集團為正常，(b) 穩定的業務前景；(c) 可接受的財務實力和 (d) 健全的管理，本集團將視為低風險。

本評級工具協助管理層決定HKFRS 9列明之減值客觀證據存在與否，基於由本集團列明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標準。本集團會為每一個信貸風險承擔確定一個內部信貸風險評級(五個級別貸款分類)作違約風險的預測。在初始承擔時，會根據每一個借貸人的相關資料確定一個內部信貸風險評級。信貸風險承擔會持續受監控並在其風險程度有所改變時被調配至不同的信貸風險評級。本集團將識別一個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出現明顯增加主要透過比較該資產在報告日期時的信貸風險等級與在初始確認時的信貸風險等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5.1 信貸風險 (續)

5.1.3 減值及撥備政策 (續)

本集團會預設某一已逾期超過 30 日的資產為信貸風險已經明顯增加由於 (a) 借款人遲付款或借款人流動性緊張，這可能表示借款人的現金流量可能受到影響，最終導致本集團的預期損失；(b) 當整體經濟沒有處於下行週期而銷售額連續三年內下降及淨虧損已入帳三年或者更多；(c) 借款人之競爭條件下降；(d) 評級下降至低於投資評級水平；(e) 抵押品價值下降。

當借款人不可能履行其信貸責任全額支付本集團或借款人於本集團之借貸已逾期超過90日，本集團會視金融資產違約。以上之定義與匯報予香港金融管理局的貸款分類系統大致相同。

本集團評估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是否為信貸不良。當發生一宗或多宗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造成不利影響的事件，則該金融資產屬「信貸不良」。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可觀察數據：

- 未能履行合約列明之本金或利息還款
- 借款人出現重大現金流困難
- 違反借款條款或條件
- 呈現破產先兆
- 評級下降至低於投資評級水平

HKFRS 9規定本集團須就存放銀行同業拆借記錄預期信貸損失減值撥備。撥備乃使用3階段方法根據在未來12個月或合約期內之預期信貸損失的相關違約概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5.1 信貸風險 (續)

5.1.4 持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之前面對之最大信貸風險

下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上呈列相關之信貸風險：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92,644,563	268,464,972
存放與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於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款項	288,743,889	200,695,033
衍生金融工具	895,824	109,036
貸款及其他賬項	<u>1,057,086,391</u>	<u>1,125,567,912</u>
	<u><u>1,639,370,667</u></u>	<u><u>1,594,836,953</u></u>

下表列示於不在資產負債表上呈列相關之信貸風險：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貸款承諾	52,134,914	21,424,611
擔保、協議及其他貸款安排	<u>-</u>	<u>-</u>
	<u><u>52,134,914</u></u>	<u><u>21,424,611</u></u>

所需抵押品或信用提升的價值取決於對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評估。已製定政策和指引來確定用於信貸風險緩解抵押品的資格。

本集團將抵押品作為借款人的第二追索權。抵押品和信用提升包括但不限於住宅物業，創收房地產，擔保和現金存款。

必需定期評估抵押品。貸款和應收款通常在相當大的程度上在基礎協議中有補足條款抵押。在審查信貸損失準備金是否充足時，考慮抵押品的當前市場價值。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抵押及其他信貸提升的財務影響後由客戶應收款產生的信貸風險淨額為 1,872,207 港元（二零二四年：1,045,212 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5.1 信貸風險 (續)

5.1.5 信貸質量

客戶之貸款及應收款之信貸質量總結如下：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既非已到期也非已減值	943,402,024	937,287,158
已到期但未減值	7,743,984	79,786,630
已減值	105,439,066	93,706,260
客戶之貸款及應收款之信貸總額	<u>1,056,585,074</u>	<u>1,110,780,048</u>
減：預期信貸損失		
第一階段	(143,460)	(87,479)
第二階段	-	-
第三階段	(7,791,704)	(175)
	<u>+++ 1,048,649,910</u>	<u>1,110,692,394</u>

既非已到期或已減值之應收款

既非已到期或已減值的客戶之貸款及應收款之信貸質量以本集團採用之內部評級系統為參考作估算，及總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級：	個別 (零售顧客)			企業集團		客戶 總貸款 及應收款 港幣
	透支 港幣	短期 債項 港幣	按揭 港幣	大企業 港幣	中小企 港幣	
1. 合格	39,946,973	82,044,624	55,083,605	-	766,326,822	943,402,024
總數	<u>39,946,973</u>	<u>82,044,624</u>	<u>55,083,605</u>	<u>-</u>	<u>766,326,822</u>	<u>943,402,024</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級：	個別 (零售顧客)			企業集團		客戶 總貸款 及應收款 港幣
	透支 港幣	短期 債項 港幣	按揭 港幣	大企業 港幣	中小企 港幣	
1. 合格	45,807,890	195,830,964	76,331,855	-	619,316,449	937,287,158
總數	<u>45,807,890</u>	<u>195,830,964</u>	<u>76,331,855</u>	<u>-</u>	<u>619,316,449</u>	<u>937,287,15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5.1 信貸風險 (續)

5.1.5 信貸質量 (續)

已過期但未減值之應收款

已過期但未減值之客戶貸款及應收款分佈總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個別 (零售顧客)			企業集團		客戶 總貸款 及應收款 港幣
	透支 港幣	短期 債項 港幣	按揭 港幣	大企業 港幣	中小企 港幣	
已到期						
30 日	-	-	-	-	6,620,250	6,620,250
31-60 日	-	-	1,123,734	-	-	1,123,734
61-90 日	-	-	-	-	-	-
超過 90 日	-	-	-	-	-	-
總額	<u>-</u>	<u>-</u>	<u>1,123,734</u>	<u>-</u>	<u>6,620,250</u>	<u>7,743,984</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個別 (零售顧客)			企業集團		客戶 總貸款 及應收款 港幣
	透支 港幣	短期 債項 港幣	按揭 港幣	大企業 港幣	中小企 港幣	
已到期						
30 日	-	-	-	-	-	-
31-60 日	-	-	-	-	41,000,000	41,000,000
61-90 日	-	-	-	-	38,786,630	38,786,630
超過 90 日	-	-	-	-	-	-
總額	<u>-</u>	<u>-</u>	<u>-</u>	<u>-</u>	<u>79,786,630</u>	<u>79,786,63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5.1 信貸風險 (續)

5.1.5 信貸質量 (續)

減值應收款

客戶應收款

分析減值貸款毛額類別同時顯示公平價值相關抵押於本集團作為保證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個別 (零售顧客)			企業集團		客戶 總貸款 及應收款 港幣
	透支 港幣	短期 債項 港幣	按揭 港幣	大企業 港幣	中小企 港幣	
客戶貸款減值毛額						
就該等貸款作出的 減值撥備	- 12,642,910		2,262,993	-	90,533,163	105,439,066
- 第三階段	-	-	23	-	7,791,681	7,791,704
抵押品之公平價值	- 17,137,528		18,501,705	-	99,617,167	135,256,4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個別 (零售顧客)			企業集團		客戶 總貸款 及應收款 港幣
	透支 港幣	短期 債項 港幣	按揭 港幣	大企業 港幣	中小企 港幣	
客戶貸款減值毛額						
就該等貸款作出的 減值撥備	471,574	11,000,000	23	-	82,234,663	93,706,260
- 第三階段	-	-	23	-	152	175
抵押品之公平價值	-	12,532,781	-	-	96,636,406	109,169,187

年內,本集團持有抵押品作抵押 57,056,000 港元〔2024:無〕。

從新協商之貸款及應收款

重組活動包括延長還款安排、批核外部管理計劃及修訂及延長還款。於重組過後，之前欠款之顧客帳戶會從新設定至正常狀態及與其他相類似狀態的帳戶一同管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5.1 信貸風險 (續)

5.1.5 信貸質量 (續)

從新協商之貸款及應收款(續)

重組政策及實行基於當地管理判斷之指標或條件顯示其還款仍會繼續，此政策會連續審核。重組一般應用於貸款，特別是顧客財務借貸。

只要沒有足夠理由相信債務人有能力可持續履行重組貸款償還條款，此等貸款將被保留在分類貸款。

在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沒有如不重新協商則會過期或減值的借貸。

5.2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對資產，負債及資產負債狀況表的市場利率及價格轉變而導致溢利或虧損市場風險，市場風險是因市場利率、匯率或股價上變化出現的風險，由正常或異常之市場活動或由利率、信貸差、匯率及股價波幅水平所導致。

市場風險由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管理，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執行已設立之指引指導本集團總體收購、資金價格分配，並管理及監控整體財務風險。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由兩名非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兩名代首席執行官分別為財資部主管及營運部主管、信貸部高級經理、市場部主管及會計部經理。

5.2.1 貨幣風險

貨幣風險為外匯利率變動導致金融工具價值波動所引致的風險。本集團利用交易以減低外幣匯率變動對以外幣作單位之交易的風險。外幣匯率變動由已審批之外匯遠期合同管理。

由於外匯交易買賣額度屬於中等，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之外匯風險。源於投資海外分行及附屬公司之結構性外匯風險已於換算儲備入賬。日常外匯管理工作由資金管理部負責，並維持在管理層所訂下之限額內。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因應當時匯率變動之影響而承擔風險。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會對隔夜及即日持倉設定限額及每日對貨幣及總額所承擔之風險水平予以監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5.2 市場風險 (續)

5.2.1 貨幣風險 (續)

下表以港幣呈列概述在結算日匯率承擔的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港幣	歐元	英磅	其他	總額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0,883,259	176,408,290	-	96,839	5,256,175	292,644,56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十二個月內到期之款項	237,394,245	48,868,327	-	1,509,103	972,214	288,743,889
衍生金融工具	895,824	-	-	-	-	895,824
包括在款貸及其他賬項內之金融資產	617,213	1,056,291,504	-	27,756	149,918	1,057,086,391
資產總額	<u>349,790,541</u>	<u>1,281,568,121</u>	<u>-</u>	<u>1,633,698</u>	<u>6,378,307</u>	<u>1,639,370,667</u>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5,530,047	6,759,207	-	-	2,694	12,291,948
客戶存款	702,597,544	315,705,059	-	1,118,350	5,216,451	1,024,637,404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其他賬項及應付款項	2,575,377	16,952,961	-	2,005	85,678	19,616,021
負債總額	<u>710,702,968</u>	<u>339,417,227</u>	<u>-</u>	<u>1,120,355</u>	<u>5,304,823</u>	<u>1,056,545,373</u>
資產負債表淨額	<u>(360,912,427)</u>	<u>941,881,665</u>	<u>-</u>	<u>513,343</u>	<u>1,073,484</u>	<u>582,556,065</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港幣	歐元	英磅	其他	總額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8,042,622	75,480,380	-	90,146	4,851,824	268,464,97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十二個月內到期之款項	154,364,948	75,480,380	-	1,353,436	903,581	200,695,033
衍生金融工具	109,036	-	-	-	-	109,036
包括在款貸及其他賬項內之金融資產	2,352,871	1,119,530,320	-	23,820	219,321	1,122,126,332
資產總額	<u>344,869,477</u>	<u>1,239,083,768</u>	<u>-</u>	<u>1,467,402</u>	<u>5,974,726</u>	<u>1,591,395,373</u>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3,764,172	8,224,160	-	-	-	11,988,332
客戶存款	702,839,183	296,049,229	-	1,034,998	4,924,683	1,004,848,093
衍生金融工具	316,885	-	-	-	-	316,885
其他賬項及應付款項	2,336,633	17,556,646	-	2,637	83,088	19,979,004
負債總額	<u>709,256,873</u>	<u>321,830,035</u>	<u>-</u>	<u>1,037,635</u>	<u>5,007,771</u>	<u>1,037,132,314</u>
資產負債表淨額	<u>(364,387,396)</u>	<u>917,253,733</u>	<u>-</u>	<u>429,767</u>	<u>966,955</u>	<u>554,263,05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5.2 市場風險 (續)

5.2.1 貨幣風險 (續)

外幣敏感性

本集團主要承擔美元風險。由於港幣 (HK\$) 與美元 (US\$) 掛鉤，因此本公司在涉及以美元計價之金融工具方面的外幣風險被認為極低。

5.2.2 利率風險

現金流動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波動而出現之風險。公平價值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之價值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波動之風險。本集團因應市場利率現行水平波動之影響而承擔公平價值及現金流量風險。息差可能因變動而上升，亦可能因未能預計之波動而下降或出現虧損。利率重新訂價之錯配水平已設定限額，及予以定期監察。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5.2 市場風險 (續)

5.2.2 利率風險 (續)

	實際 利率	一個月 港幣	一至三 個月 港幣	四至十二 個月 港幣	一至五 年 港幣	超過 五年 港幣	不計 利息 港幣	總額 港幣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35%	116,827,126	-	-	-	-	175,817,437	292,644,56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於7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款項	2.84%	-	239,875,563	1,509,103	-	-	-	241,384,666
衍生金融工具	0.00%	-	-	-	-	-	895,824	895,824
包括在款貸及其他賬項內之金融資產	5.08%	1,046,922,729	-	-	-	-	10,163,662	1,057,086,391
資產總額		<u>1,163,749,855</u>	<u>239,875,562</u>	<u>1,509,103</u>	<u>-</u>	<u>-</u>	<u>186,876,923</u>	<u>1,592,011,444</u>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5.88%	8,267,288	-	-	-	-	4,024,660	12,291,948
客戶存款	1.58%	225,957,004	368,560,211	430,120,189	-	-	-	1,024,637,404
衍生金融工具	0.00%	-	-	-	-	-	-	-
其他賬項及應付款項	0.00%	-	-	-	-	-	19,616,021	19,616,021
負債總額		<u>234,224,292</u>	<u>368,560,211</u>	<u>430,120,189</u>	<u>-</u>	<u>-</u>	<u>23,640,681</u>	<u>1,056,545,373</u>
總利率敏感性缺口		<u>929,525,563</u>	<u>(128,684,649)</u>	<u>(428,611,086)</u>	<u>-</u>	<u>-</u>	<u>163,236,242</u>	<u>535,466,071</u>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5.2 市場風險 (續)

5.2.2 利率風險 (續)

	實際 利率	一個月 港幣	一至三 個月 港幣	四至十二 個月 港幣	一至五 年 港幣	超過 五年 港幣	不計 利息 港幣	總額 港幣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99%	195,028,479	-	-	-	-	73,436,493	268,464,97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於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款項	3.81%	-	183,445,581	17,249,452	-	-	-	200,695,033
衍生金融工具	0.00%	-	-	-	-	-	109,036	109,036
包括在款貸及其他賬項內之金融資產	5.56%	1,106,658,668	-	-	-	-	15,472,120	1,122,130,788
資產總額		<u>1,301,687,147</u>	<u>183,445,581</u>	<u>17,249,452</u>	<u>-</u>	<u>-</u>	<u>89,017,649</u>	<u>1,591,399,829</u>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5.88%	7,920,195	-	-	-	-	4,068,137	11,988,332
客戶存款	1.99%	220,448,831	391,067,899	393,331,363	-	-	-	1,004,848,093
衍生金融工具	0.00%	-	-	-	-	-	316,885	316,885
其他賬項及應付款項	0.00%	-	-	-	-	-	19,979,004	19,979,004
負債總額		<u>228,369,026</u>	<u>391,067,899</u>	<u>393,331,363</u>	<u>-</u>	<u>-</u>	<u>24,364,026</u>	<u>1,037,132,314</u>
總利率敏感性缺口		<u>1,073,318,121</u>	<u>(207,622,318)</u>	<u>(376,081,911)</u>	<u>-</u>	<u>-</u>	<u>68,090,747</u>	<u>557,704,63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5.2 市場風險 (續)

5.2.2 利率風險 (續)

利率敏感度

以下之利率敏感度分析乃根據結算日及本財政年度初之轉變而決定，及於本財政年度期間維持穩定。以一百點子為指標代表主要管理層就利率可能轉變之估算。

	2025 點子轉變		2024 點子轉變	
	+100 港幣	-100 港幣	+100 港幣	-100 港幣
稅前盈利	<u>3,383,230</u>	<u>(3,383,230)</u>	<u>4,896,139</u>	<u>(4,896,139)</u>

5.3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未能履行與財務責任相關連之付款承諾及當未能於資金需被提取時提供資金。其後果為未能履行償還存款者存款或借款保證之承諾。

5.3.1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態，及透過法定流動資金比率、資產負債之到期情況、貸存比率及同業交易以監控流動資金情況，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政策由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監測並由本公司董事局定期複查。本集團之政策乃維持保守流動資金金額水平作日常運作之用以達致本集團能履行其日常業務之責任及滿足政策就流動資金比率之要求及處理突發之資金危機。就可供運用之到期資金最少部份已設置限額以維持隔夜存款、往來賬、到期存款、動用貸款及擔保、保證金以及在現金結算衍生工具所持之其他長倉，以及為未能預計之提款需求水平預留銀行同業和其他借貸融資之最低水平設定限額。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5.3 流動資金風險 (續)

5.3.1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及本公司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負責餘下合約到期日，下表基於金融負債未折現之合約到期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已包括需於到期日前需就該等金融負債交付之累計利息。

	少於 一個月 港幣	一至三 個月 港幣	四個至 十二個月 港幣	一至五年 港幣	超過 五年 港幣	無日期 港幣	總額 港幣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							
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存款	4,098,293	-	-	8,193,655	-	-	12,291,990
客戶存款	150,758,671	369,747,338	433,144,503	75,322,887	-	-	1,028,973,379
其他賬項及應付款項	9,310,312	3,531,334	4,190,199	976,599	-	1,607,578	19,616,022
	<u>164,167,317</u>	<u>373,278,672</u>	<u>437,334,702</u>	<u>84,493,121</u>	<u>-</u>	<u>1,605,578</u>	<u>1,060,881,390</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							
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存款	4,014,691	-	-	7,973,641	-	-	11,988,332
客戶存款	149,604,011	391,067,899	393,331,363	70,844,820	-	-	1,004,848,093
其他賬項及應付款項	8,747,737	6,426,727	3,148,220	203,835	-	1,452,485	19,979,004
	<u>162,366,439</u>	<u>397,494,626</u>	<u>396,479,583</u>	<u>79,022,296</u>	<u>-</u>	<u>1,452,485</u>	<u>1,036,815,42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5.3 流動資金風險 (續)

5.3.2 資產負債表外的項目

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需就資產負債表外之金融工具根據到期日的剩餘年期概列表下。

	三十 日內 港幣	三十一 至九十日 港幣	九十一日至 三百六十日 港幣	總額 港幣
<u>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貸款承諾	-	11,091,958	41,042,956	52,134,914
擔保、協議及其他貸款安排	-	-	-	-
總數	<u>-</u>	<u>11,091,958</u>	<u>41,042,956</u>	<u>52,134,914</u>
	三十 日內 港幣	三十一 至九十日 港幣	九十一日至 三百六十日 港幣	總額 港幣
<u>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貸款承諾	-	10,627,972	10,796,639	21,424,611
擔保、協議及其他貸款安排	-	-	-	-
總數	<u>-</u>	<u>10,627,972</u>	<u>10,796,639</u>	<u>21,424,611</u>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5.3 流動資金風險 (續)

5.3.3 資產及負債剩餘年期之分析

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發出之指引就資產及負債剩餘年期於結算日之分析表列如下：

	即時 港幣	一個月 或以下 港幣	一至 三個月 港幣	四至 十二個月 港幣	一至五 年 港幣	五年以上 港幣	無限期 港幣	總額 港幣
<u>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75,817,437	116,827,126	-	-	-	-	-	292,644,563
於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款項	-	-	239,875,562	1,509,103	-	-	-	241,384,666
衍生金融工具	-	-	133,218	762,606	-	-	-	895,824
包括在款貸及其他賬項內之金融資產	261,095,866	132,186,679	394,038,514	178,501,714	15,446,331	75,027,882	789,405	1,057,086,391
資產總額	<u>436,913,304</u>	<u>249,013,805</u>	<u>634,047,294</u>	<u>180,773,423</u>	<u>15,446,331</u>	<u>75,027,882</u>	<u>789,405</u>	<u>1,592,011,444</u>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12,291,948	-	-	-	8,193,655	-	-	12,291,948
客戶存款	-	150,634,138	368,560,211	430,120,189	75,322,867	-	-	1,024,637,404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
其他賬項及應付款項	-	9,310,312	3,531,334	4,190,199	976,599	-	1,607,577	19,616,021
負債總額	<u>12,291,948</u>	<u>159,944,450</u>	<u>372,091,545</u>	<u>434,310,388</u>	<u>76,299,466</u>	<u>-</u>	<u>1,607,577</u>	<u>1,056,545,373</u>
總流動額缺口	<u>424,621,356</u>	<u>89,069,355</u>	<u>261,955,749</u>	<u>(253,536,965)</u>	<u>(60,853,135)</u>	<u>75,027,882</u>	<u>(818,172)</u>	<u>535,466,071</u>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5.3 流動資金風險 (續)

5.3.3 資產及負債剩餘年期之分析 (續)

	即時 港幣	一個月 或以下 港幣	一至 三個月 港幣	四至 十二個月 港幣	一至五 年 港幣	五年以上 港幣	無限期 港幣	總額 港幣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3,419,233	195,045,739	-	-	-	-	-	268,464,972
於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款項	-	-	183,445,581	17,249,452	-	-	-	200,695,033
衍生金融工具	-	9,975	6,195	92,866	-	-	-	109,036
包括在款貸及其他賬項內之金融資產	178,396,675	304,157,792	431,698,447	89,378,593	22,702,224	95,792,776	(175)	1,122,126,332
資產總額	<u>251,815,908</u>	<u>499,213,506</u>	<u>615,150,223</u>	<u>106,720,911</u>	<u>22,702,224</u>	<u>95,792,776</u>	<u>(175)</u>	<u>1,591,395,373</u>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4,014,691	-	-	-	7,973,641	-	-	11,988,332
衍生金融工具	-	184,623	131,680	582	-	-	-	316,885
客戶存款	-	149,604,011	391,067,899	393,331,363	70,844,820	-	-	1,004,848,093
其他賬項及應付款項	-	8,752,194	7,375,477	2,132,969	268,305	2,031	1,448,028	19,979,004
負債總額	<u>4,014,691</u>	<u>158,540,828</u>	<u>398,575,056</u>	<u>395,464,914</u>	<u>79,086,766</u>	<u>2,031</u>	<u>1,448,028</u>	<u>1,037,132,314</u>
總流動額缺口	<u>247,801,217</u>	<u>340,672,678</u>	<u>216,575,167</u>	<u>(288,744,003)</u>	<u>(56,384,542)</u>	<u>95,790,745</u>	<u>(1,448,203)</u>	<u>554,263,05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5.4 資本管理

本集團採用以下政策以維持強勢資本基礎：

- 遵從銀行條例之銀行業（資本）規則列明之資本要求
- 維持本集團之穩定性及業務增長以確保各成員收到合理回報

資本充足率以總監控資本相對風險加權資產之比率計算，本集團一直維持高於法規最低規定的要求。

資本充足狀況及監控資本之使用一直由本集團之管理層根據銀行（資本）規則列明之指引所監管，其要求之資料每季以統計形式傳檔於香港金融管理局。資本充足率及資本基礎的披露載於補充財務資料附註 11

本集團已設立資本計畫程序以估算資金充足與否以支持現在及未來之活動，此程序列明本集團與風險相關之資本充足目標，及考慮到策略性重點及業務發展計劃。

6. 公平價值計算

6.1 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按公平價值計量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按公平價值計量：

	用公平價值計量			總額 港幣
	在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港幣	重大可觀察輸入 (第二級) 港幣	重大非可觀察輸入 (第三級) 港幣	
公平價值循環計量				
<u>金融資產</u>				
衍生金融工具	-	895,824	-	895,824
	-	895,824	-	895,824
<u>金融資產</u>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
<u>非金融資產</u>				
投資物業	-	-	55,000,000	55,000,000
	-	-	55,000,000	55,000,000
總額	-	895,824	55,000,000	55,895,824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公平價值計算

6.1 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按公平價值計量 (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按公平價值計量：

	用公平價值計量			總額 港幣
	在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港幣	重大可觀察輸入 (第二級) 港幣	重大非可觀察輸入 (第三級) 港幣	
公平價值循環計量				
<u>金融資產</u>				
衍生金融工具	-	109,036	-	109,036
	-	109,036	-	109,036
<u>金融資產</u>				
衍生金融工具	-	(316,885)	-	(316,885)
	-	(316,885)	-	(316,885)
<u>非金融資產</u>				
投資物業	-	-	65,000,000	65,000,000
	-	-	65,000,000	65,000,000
總額	-	(207,849)	65,000,000	64,792,1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公平價值計算(續)

6.1 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按公平價值計量 (續)

在年內並無轉移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的公平價值計量及在第三級並無轉入或轉出。

第二級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匯現貨合約，遠期和掉期合約。這些工具通過可觀察匯率及可觀察或計算遠期點進行估值。

6.2 關於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資料

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採納獨立專業估值師世紀 21 測量行有限公司以直接比較法所得出之估值結果。估值源自假設物業可即時交吉的現況下並參考相關市場可供出售比較銷售交易為基礎。在估值過程中，參考了物業之比較市場交易在相同發展，以及其他類似的發展並考慮到整體市場趨勢及其他經濟因素，可能合理地影響投資物業在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的公開市場價值。

下表簡述本集團所持有的投資物業所用的估算方法及重大非可觀察輸入估算：

類型	在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價值	估算方法	非可觀察輸入
投資物業 (附註 17)			
土地及樓宇	港幣 55,000,000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 65,000,000)	直接比較法	位置： 中環商業中心，多層甲級位於高層商業建築大廈 總樓面面積：2,615 平方尺， 調整地板：-2% 層數：5% 景觀：3% 時間：-1% 至 -3% 尺寸：1% 至 3%

6.3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非按公平價值計量

貸款及其他賬戶包括在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乃基於按向剩餘期限至到期日適用的類似金融工具所提供的現行利率計量。該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很大程度上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在短期內到期，管理層已接近其賬面值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客戶存款與包括在其他賬項及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其他經營收入

	<u>2025</u> 港幣	<u>2024</u> 港幣
<u>與客戶簽訂合同的收入</u>		
服務費	3,230,000	3,485,000
手續費	1,776,645	1,475,490
承諾收費	1,314,792	1,768,965
來自貿易融資之佣金收入	65,036	148,890
	<u>6,386,473</u>	<u>6,878,345</u>
<u>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u>		
外匯交易淨盈利	819,940	(62,739)
	<u>819,940</u>	<u>(62,739)</u>
<u>其他收入</u>		
租金收入 (附註17)	1,578,516	1,694,520
保險轉介費	429,522	487,299
貸款之違約金	6,224,302	1,495,722
其他	507,699	410,469
	<u>8,740,038</u>	<u>4,088,010</u>
	<u>15,946,451</u>	<u>10,903,616</u>

按客戶合同內容提供的服務收益於服務提供時或某時間點確認。
由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相關的手續費和服務費的收入。其他包括雜項收入及從客戶回收費用。

8. 經營支出

	<u>2025</u> 港幣	<u>2024</u> 港幣
僱員福利支出 (包括董事酬金)：		
顧員費用	22,675,172	25,026,913
維修與保養	4,606,759	4,267,178
核數師酬金	1,323,788	1,291,500
折舊(附註 19)	1,065,851	1,063,732
物業及設備支出	914,217	925,152
退休福利費用	335,721	400,463
其他經營支出	3,017,253	3,185,742
	<u>33,938,759</u>	<u>36,160,680</u>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383 (1)(a) 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 2 部分規定，年內董事酬金披露如下：

	<u>2025</u> 港幣	<u>2024</u> 港幣
袍金	-	-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貼	5,833,657	6,942,168
	<u>5,833,657</u>	<u>6,942,168</u>
	<u>5,833,657</u>	<u>6,942,168</u>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之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10. 稅項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香港利得稅		
本期稅項	4,452,276	5,974,077
遞延稅項 (附註 20)	82,782	82,551
	<u>4,535,058</u>	<u>6,056,628</u>

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在香港賺取的估計應課稅溢利首 2,000,000 港元以稅率 8.25% 及餘下則以稅率 16.5% 作出準備。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計入適用於稅前溢利與按實際利率計算的稅項支出之對賬如下：

	<u>2025</u>		<u>2024</u>	
	港幣	%	港幣	%
除稅前溢利	<u>24,891,208</u>		<u>33,791,422</u>	
按法定之利率 16.5% 計算之稅項 (2024 : 16.5%)	4,107,049	16.50	5,575,585	16.50
兩級稅制下的稅收減免	(165,000)	(0.66)	(165,000)	(0.49)
不須繳稅之收入	(177,418)	(0.71)	(241,906)	(0.72)
不可扣減之稅項支出	1,825,865	7.34	887,949	2.63
按本集團實際利率之稅項扣減	<u>5,590,496</u>	<u>22.46</u>	<u>6,056,628</u>	<u>17.92</u>

支柱二所得稅

支柱二立法已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由於本公司已符合香港支柱二的相關安全港規則，本公司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並無就支柱二補足稅確認任何即期所得稅費用 (2024 年：無)。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優先股股息

董事會已應計本年度派發股息予優先股持有人，股息總計港幣 1,035,000 元 (2024：港幣 1,035,000 元)。

1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此帳戶包含以下內容：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5,817,437	73,425,944
通知存款及短期存款	116,830,293	195,045,738
	292,647,730	268,471,682
減：減值損失準備	(3,167)	(6,71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92,644,563	268,464,972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於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款項

此帳戶包含以下內容：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款項	288,761,213	200,705,583
減：減值損失準備	(17,324)	(10,550)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款項	288,743,889	200,695,033

14. 衍生金融工具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外匯遠期合約		
- 資產	895,824	109,036
- 負債	-	316,885

本集團參與多種外匯遠期合約以管理其匯率風險額。在結算日所有衍生金融工具根據估值技術按公平價值陳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衍生金融工具(續)

在結算日本集團所參與的外匯遠期合同的名義持倉額如下：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外匯遠期合約	<u>350,256,600</u>	<u>396,223,278</u>

15. 信貸損失支出 / 減值準備

下表載列於綜合收益表年內列賬金融工具的預期信貸損失之變動。

	2025			總數 港幣
	第一階段 港幣	第二階段 港幣	第三階段 港幣	
信貸損失支出 淨支出 / (回撥)：				
- 客戶貸款	55,981	(274,447)	7,792,796	7,574,330
- 現金及銀行結餘	3,231	-	-	3,231
-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	-	-	-
	<u>59,212</u>	<u>(274,447)</u>	<u>7,792,796</u>	<u>7,577,561</u>
	2024			總數 港幣
	第一階段 港幣	第二階段 港幣	第三階段 港幣	
信貸損失支出 淨支出 / (回撥)：				
- 客戶貸款	68,443	(33,961)	-	34,482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	-
-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	-	-	-
	<u>68,443</u>	<u>(33,961)</u>	<u>-</u>	<u>34,482</u>

16. 貸款及其他賬項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客戶貸款	1,056,585,074	1,110,780,048
應收利息	7,647,252	10,913,936
減：減值準備損失	(7,935,164)	(87,654)
	<u>1,056,297,162</u>	<u>1,121,606,330</u>
其他賬項	3,537,623	3,957,124
貸款及其他賬項	<u>1,059,834,785</u>	<u>1,125,563,454</u>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貸款及其他賬項 (續)

其他賬項包括應計利息，預付款，保證金和其他雜項資產。

客戶貸款總額的變動分析如下：

	2025			總數 港幣
	第一階段 港幣	第二階段 港幣	第三階段 港幣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貸款總額	937,287,158	79,786,630	93,706,260	1,110,780,048
來自或購買新貸款/融資	309,688,891	-	-	309,688,891
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貸款/融資	(291,663,840)	(38,851,782)	(33,366,976)	(363,882,598)
撥往第一階段	(4,166,201)	-	4,166,201	-
撥往第二階段	(7,743,984)	7,743,984	-	-
撥往第三階段	-	(40,934,848)	40,934,848	-
收回	-	-	-	-
註銷	-	-	(1,267)	(1,26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943,402,024	7,743,984	105,439,066	1,056,585,074

	2024			總數 港幣
	第一階段 港幣	第二階段 港幣	第三階段 港幣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貸款總額	1,117,381,877	1,051,133	176	1,118,433,186
來自或購買新貸款/融資	281,096,078	-	-	281,096,078
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貸款/融資	(287,947,021)	(1,051,133)	-	(288,749,216)
撥往第一階段	-	-	-	-
撥往第二階段	(79,786,630)	79,786,630	-	-
撥往第三階段	(93,706,084)	-	93,706,084	-
收回	-	-	-	-
註銷	-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937,287,158	79,786,630	93,706,260	1,110,780,048

貸款及其他賬項之減值準備變動：

	2025			總數 港幣
	第一階段 港幣	第二階段 港幣	第三階段 港幣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87,479	-	175	87,654
來自或購買新資產	55,981	-	-	55,981
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資產	-	-	-	-
撥往第一階段	-	-	-	-
撥往第二階段	-	-	-	-
撥往第三階段	-	-	-	-
階段轉移引起的變化	-	-	-	-
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 引起的變化	-	-	7,792,796	7,792,796
對年內各階段之間轉移的年終信貸損 失支出風險的影響	-	-	-	-
收回	-	-	-	-
註銷	-	-	(1,267)	(1,26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43,460	-	7,791,704	7,935,164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貸款及其他賬項 (續)

	2024			總數 港幣
	第一階段 港幣	第二階段 港幣	第三階段 港幣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19,036	-	175	19,211
來自或購買新資產	68,443	-	-	68,443
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資產	-	-	-	-
撥往第一階段	-	-	-	-
撥往第二階段	-	-	-	-
撥往第三階段	-	-	-	-
階段轉移引起的變化	-	-	-	-
對年內各階段之間轉移的年終信貸損失支出風險的影響	-	-	-	-
收回	-	-	-	-
註銷	-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87,479	-	175	87,654

減值貸款及墊款詳情如下：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減值貸款總額	105,439,066	93,706,260
減：減值準備 第三階段	(7,791,704)	(175)
淨減值貸款及墊款	<u>97,647,362</u>	<u>93,706,085</u>
減值貸款及墊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u>9.98%</u>	<u>8.44%</u>

17. 投資物業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於一月一日賬面值	65,000,000	70,000,000
公平價值調整的淨損失(附註 8)	<u>(10,000,000)</u>	<u>(5,000,00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	<u>55,000,000</u>	<u>65,000,000</u>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重新估值，並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世紀 21 測量行有限公司估算，被重估為港幣 55,000,000 元（2024 年：65,000,000 港元）

投資物業用作收租用途。租金收入 1,578,516 港元（2024 年：1,694,520 港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沒有營業費用自投資物業產生確認。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經營租賃安排

經營租約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已為投資物業簽訂商業租賃。這是為期二年的不可註銷的租賃。簽訂租約對承租人沒有任何限制，而不包括續約選項。本年度租賃已透過新租賃協議續約。

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賃，未來最低應收租金如下：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一年以內	1,560,000	282,420
一年以後但不多過五年	260,000	
	<u>1,820,000</u>	<u>282,420</u>

19. 物業及設備

	土地及 樓宇 港幣	內部裝 修改善 港幣	傢俬 及裝修 港幣	辦公室 設備 港幣	汽車 港幣	總額 港幣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45,145,394	1,209,576	983,993	2,499,172	712,110	50,550,245
添置	-	-	18,000	205,800	-	223,800
出售	-	-	(13,800)	(177,180)	-	(190,98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45,145,394	1,209,576	988,193	2,527,792	712,110	50,583,06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5,145,394	1,209,576	988,193	2,527,792	712,110	50,583,065
添置	-	-	-	140,450	-	140,450
出售	-	-	-	-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5,145,394	1,209,576	988,193	2,668,242	712,110	50,723,515
累積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22,476,643	1,209,567	983,956	2,405,570	712,109	27,787,845
本年度準備	965,456	-	2,400	95,876	-	1,063,732
出售後註銷	-	-	(13,799)	(177,177)	-	(190,97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23,442,099	1,209,567	972,557	2,324,269	712,109	28,660,60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3,442,099	1,209,567	972,557	2,324,269	712,109	28,660,601
本年度準備	965,456	-	3,600	96,795	-	1,065,851
出售後註銷	-	-	-	-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4,407,555	1,209,567	976,157	2,421,064	712,109	29,726,452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0,737,839	9	12,036	247,178	1	20,997,06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1,703,295	9	15,636	203,523	1	21,922,464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物業及設備 (續)

本集團的土地包括在物業及設備內，其賬面值為 19,257,649 港幣(2024：港幣 19,257,649 元)。

本集團之物業坐落在香港，並在以下的租賃條款：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長期租賃	<u>20,737,839</u>	<u>21,703,295</u>

20.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本年度之變動如下：

	<u>稅項折舊</u> 港幣	<u>減值準備</u> 港幣	<u>總額</u> 港幣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741,001)	5,491	(1,735,510)
遞延稅項於年中計入於 收益表(附註 10)	<u>(94,342)</u>	<u>11,791</u>	<u>(82,551)</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835,343)	17,282	(1,818,061)
遞延稅項於年中扣減於 收益表(附註 10)	<u>(83,315)</u>	<u>533</u>	<u>(82,782)</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918,658)</u>	<u>17,815</u>	<u>(1,900,843)</u>

21. 附屬公司投資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非上市股票，成本值	<u>1,000,000</u>	<u>1,000,000</u>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為 ACR Nominees Limited，該公司是一所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提供管理及一般企業服務。

在附屬公司財務報表報告資產總額及權益總額如下：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資產總額	55,751,662	49,068,037
權益總額	<u>47,989,221</u>	<u>43,258,378</u>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客戶存款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定期及通知存款	1,022,881,557	1,003,096,928
活期存款及經常往來賬戶	1,755,847	1,751,165
	<u>1,024,637,404</u>	<u>1,004,848,093</u>

23. 股本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已發行：		
12,420,925 普通股，每股已繳足	124,209,250	124,209,250
6,500,000 普通股，每股只繳部分	40,790,750	40,790,750
5% 非累積及不可贖回優先股	20,700,000	20,700,000
	<u>185,700,000</u>	<u>185,700,000</u>

附註：

1. 5%非累積及不可贖回優先股（「優先股」）之持有人可於清盤時較其他等級股票之持有人獲得較優先之賠償，但不包括面值以外之盈餘資產。
2. 除此以外，優先股持有人可於公司每個財政年度獲得分派相等於優先股面值 5%之優先股息，但持有人將不獲分派公司之其他利潤。本年度累計的優先股股息已於附註 11 中披露。

若公司在該財政年度錄得虧損，該年將不派發優先股息；或若在該財政年度之利潤不足以支付 5%優先股息，公司會將利潤按比例分發給優先股持有人作為優先股息，但餘下部分之股息將會被當作放棄。

3. 優先股持有人將不獲賦予在任何股東大會投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報表

截至報告期終，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報表的資料如下：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7,833,474	265,496,935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於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款項	239,858,238	156,621,965
衍生金融工具	895,824	(207,849)
貸款及其他賬項	1,057,779,861	1,123,602,664
本期稅項目資產	39,794	-
附屬公司投資(附註 21)	1,000,000	1,000,000
投資物業	55,000,000	65,000,000
物業及設備	20,997,063	21,922,464
資產總額	<u>1,663,404,254</u>	<u>1,633,436,179</u>
負債及權益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12,291,948	11,988,332
客戶存款	1,024,637,404	1,004,848,093
其他賬項及應付款項	11,890,902	14,169,345
本期稅項負債	-	2,519,498
遞延稅項負債	1,900,843	1,818,061
負債總額	<u>1,050,721,097</u>	<u>1,035,343,329</u>
權益		
股本	185,700,000	185,700,000
儲備	426,983,157	412,392,850
權益總額	<u>612,683,157</u>	<u>598,092,850</u>
負債及權益總額	<u>1,663,404,254</u>	<u>1,633,436,179</u>

Lourdes A. SALAZAR

莊劍青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報表 (續)

備註：

本公司之儲備簡介如下：

	一般 儲備 港幣	減值 儲備 港幣	滾存溢利 港幣	總額 港幣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000,000	5,498,602	378,350,569	390,849,171
該年其他全面收益	-	-	22,578,679	22,578,679
二零二四年優先股股息(附註 11)	-	-	(1,035,000)	(1,035,0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7,000,000	5,498,602	399,894,248	412,392,850
該年其他全面收益	-	-	15,625,307	15,625,307
二零二五年優先股股息(附註 11)	-	-	(1,035,000)	(1,035,00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000,000</u>	<u>5,498,602</u>	<u>414,484,555</u>	<u>426,983,157</u>

25. 相關人士交易

與相關人士之未付結餘：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母銀行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餘	<u>3,630,385</u>	<u>3,620,846</u>
同系附屬公司及分支機關及主要人員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6,923	90,14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餘	394,275	393,845
客戶存款	<u>908,143,173</u>	<u>887,118,757</u>

上述未結餘額來自日常業務。相關人士的利率費用為正常商業利率。沒有為任何相關人士提供或收到擔保。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錄得任何與相關人士欠款有關的減值（二零二四年：無）。

年內董事之酬金於本財務報表附註 9 披露。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行政人員貸款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d)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3部分規定，並沒向行政人員借出貸款。

27. 抵銷金融資產及負債

HKFRS 7 修訂要求本集團披露金融工具在強制執行的淨額結算協議或相類似的安排之抵銷及相關安排（如抵押品過賬規定）的權利資料，該等安排的影響已披露在表下內。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報告期末 金融資產/負債 按種類 確認	賬面總值 (抵銷前)	根據抵銷 標準 之抵銷總 面額	在財務狀況 報表呈列 之淨額 [a-b]	抵銷剩餘 權利的影響(包括 抵銷金融抵押品權利) 非附合 HKAS 32 抵銷標準		淨風險 [c-d]
				金融 工具	金融抵 押品公 平價值	
	[a]	[b]	[c]	[d]		[e]
衍生金融資產	895,824	-	895,824	-	-	895,824
衍生金融負債	-	-	-	-	-	-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報告期末 金融資產/負債 按種類 確認	賬面總值 (抵銷前)	根據抵銷 標準 之抵銷總 面額	在財務狀況 報表呈列 之淨額 [a-b]	抵銷剩餘 權利的影響(包括 抵銷金融抵押品權利) 非附合 HKAS 32 抵銷標準		淨風險 [c-d]
				金融 工具	金融抵 押品公 平價值	
	[a]	[b]	[c]	[d]		[e]
衍生金融資產	109,036	-	109,036	109,036	-	-
衍生金融負債	(316,885)	-	(316,885)	109,036	-	(207,849)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資產負債表外的風險

(a) 或然負債項及承擔

以下為每項或然負債及承擔主要類別的之合約金額之總結：

	2025 港幣	2024 港幣
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	-
其他承擔：	-	-
原到期日少於一年或可 無條件地取消	52,134,914	21,424,611
	<u>52,134,914</u>	<u>21,424,611</u>
總計信用風險加權數額	<u>52,134,914</u>	<u>-</u>

或然負債及承擔是有關信貸的工具，包括承擔、信用證、擔保及借貸承擔。當客戶全部提取及未能償還，合約金額就代表集團所面對的風險。由於對借款人的貸款承諾可以無條件取消，因此貸款承諾不被視為計算預期信貸損失的違約風險承擔組成部分。

(b) 衍生工具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衍生工具之重置成本和信用風險加權數額為如下：

	2025		2024	
	重置成本 港幣	信用風險 加權數額 港幣	重置成本 港幣	信用風險 加權數額 港幣
外匯合約	<u>895,824</u>	<u>4,173,705</u>	<u>109,036</u>	<u>4,468,231</u>

上列衍生工具之重置成本和信用風險加權數額並未計及雙邊淨額結算安排之影響。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參與了登記在職業退休計劃條例下的公積金計劃（「原有計劃」）及在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訂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計劃的資產是與本公司的資產分開，由信託人控制基金。在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成立前，成為職業退休計劃成員的僱員可選擇保留在原有計劃或轉為強積金計劃。所有在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加入公司的新僱員可選擇參與原有計劃或強積金計劃。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所有新僱員必須參與強積金計劃。

成為強積金計劃成員，公司及僱員會向該計劃繳付薪金總額的百分之五。

原有計劃是由僱員及本公司每月分別供款底薪的百分之五及七繳付，視乎僱員在本公司的年資而定。

30.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列報方式。

31. 批准本財務報表

本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用作監管用途之綜合基礎與作會計用途之綜合基礎是不相同的。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包括在會計用途之綜合基礎，但不包括在監管用途之綜合基礎。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有關企業管治、市場風險、分項資料、資本充足比率、平均流動資金比率、外幣風險、逾期及重組貸款、被收回資產、資本基礎及國際債權乃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之指引披露如下：

1. 企業管治

除董事會之外，本集團董事會已授權成立專責委員會。專責委員會的角色、功能和成員詳列如下。

- (i) 風險監督委員會-專責 (a) 就公司的整體風險偏好，承受力和風險管理策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 (b) 監督高級管理層對董事會制定和批准的策略的執行情況，並與公司的業務目標保持一致，以及將任何問題提請董事會注意。
- (ii) 貸款風險管理委員會－專責公司評審和監控有關貸款的活動，覆審現存的信貸額度，工業類別風險額度，以及管理公司的貸款組合及整體信貸風險。貸款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兩名副行政總裁為財資部主管及營運部主管、信貸部高級經理。
- (iii) 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資債管委會）－負責管理本公司的資產負債組合。在現定的目標/指引下指導本公司資金的折借、使用和定價，同時管理和監控整體利率風險。資債管委會成員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兩名副行政總裁分別為財資部主管及營運部、信貸部高級經理及市場部主管和會計部經理。
- (iv) 審計委員會是一個監察內部控制架構、風險管理系統及財務報告的個體。成員包括兩名董事，兩位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v)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由一位“非執行董事”及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該委員會於去二零一零年六月成立並於有需要時召開會議。

本公司薪酬框架規範原則包含道德價值、目標、策略及控制環境等因素如下：

- (a) 簡單地分配合理回報與顧員以償其服務本公司。
- (b) 合理地行駛薪酬機制以吸引及保留熟練員工用作有效地管理運作經營及業務增長。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企業管治 (續)

(v) 薪酬委員會 (續)

- (c) 以薪酬管理激勵員工以公司及其股東利益為依歸提供最佳服務。
- (d) 在機構內不同程度提高透明度於負責監督經營策略及關鍵人員其職責涉及替公司分擔重大風險的高層管理層。
- (e) 確保本集團、公司及分行整體能有一個公平性和一致性。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功能如下：

- (a) 當酬福利只限由董事會批准的情況下提交建議與董事會有關本公司高層職員及關鍵人員之薪酬福利。
 - (b) 確保定期〔最少每年〕審查本公司之薪酬機制及運作，包括評估合乎指引，在管理層以外獨立執行。
 - (c) 參考由董事會決定之公司目標及意向用作審查及批核基於表現之薪酬。
 - (d) 審查及批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離職時或委任時之補償均以合約為準及以公司而言能達至公平且不會過多；及
 - (e) 確保無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或其合夥人參與其薪酬決定。
- (vi) 經理委員會是負責管理日常運作。成員包括行政總裁、兩名副行政總裁分別為財資部及營運部主管、所有部門經理及法規遵行主任。

為了符合銀行業務的最新發展和管理環境的改變，企業管治的政策和委員會的職責範圍均會通過每年年檢以應付所需。再者，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並遵循香港金融管理局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日發出之《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企業管治》監管政策手冊所載之標準，直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一直完全遵守。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風險管理

董事會(“董事們”)有管理所有類型風險的整體性責任。董事會為了執行責任，已成立多個專責委員會對各風險進行分類、量度、監控和控制活動。董事會或適當的專責委員會會回顧和批准政策和規程以分類、測量、控制和監視財政和非財務風險。這些政策和規程由相關的委員會或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

(i) 資本管理

以支持其業務增長，本公司已採取維持一個強健的資本基礎政策。資本充足率以總監控資本相對風險加權資產之比率計算，本集團一直維持高於法規最低規定的要求。

(ii) 營運及法律風險

營運風險涉及人為錯誤、系統失靈、訛騙、內部控制不足及程序不當所引致不可預期之損失。

常務董事、部門主管、外聘法律顧問及稽核部透過適當之人力資源政策、下放權力、分工及掌握適時且精確之管理資訊，攜手管理營運及法律風險。高級管理層及審計委員會負責為董事會維持一穩固及有系統之監察環境，為求確保營運及法律風險得以妥善管理。

一套完善之應變計劃現已制定，以確保主要業務能如常運作。一旦受到任何商業干預呈報給日常運作亦可有效率地回復正常。

(iii) 信譽風險

信譽風險乃指公眾負面輿論對盈利或資本造成之風險。

透過適當及足夠之溝通及公關工作，本公司之信譽得以提高，信譽風險亦受到管理。一個由高級管理層包括常務董事及高級經理負責之風險管理機制現已成立，以處理與傳媒之溝通、客戶及有關團體之投訴及建議，並確保新增之商業活動及由本公司作代理人之業務不會損害本集團之信譽。

3. 按類分析資料

本公司之總經營業收入、除稅前溢利、總資產、總負債及或然負債及承擔均主要來自香港。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按類分析資料 (續)

本公司按行業分類之總客戶貸款如下：

	2025		2024	
	港幣千元	覆蓋總貸款 百分比 <u>抵押品</u>	港幣千元	覆蓋總貸款 百分比 <u>抵押品</u>
用於香港的貸款				
製造業	105,693	96%	109,724	100%
樓宇及建造				
物業發展	27,000	100%	30,000	100%
物業投資	127,325	99%	143,432	100%
土木工程	-	-	-	100%
電力及氣體	-	-	-	-
文娛活動	-	-	-	-
資訊科技	4,166	100%	4,416	100%
批發及零售貿易	491,962	100%	451,304	100%
運輸及運輸設備	49,437	100%	45,488	100%
酒店，旅舍及飲食業	45,324	100%	118,835	100%
購買股票的非證券經紀公司 及個別人士 - 其他	86,369	100%	33,000	100%
專業及私人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貸款	36,369	100%	48,011	100%
其他商業用途貸款	13,047	82%	972	100%
其他私人用途貸款	6,384	100%	21,646	100%
其他	3,000	100%	2,700	100%
貿易融資	10,622	100%	13,436	100%
用於香港以外的貸款				
對中國內地非銀行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				
在中國以外的公司及私人 於中國內地使用的貸款	36,000	100%	43,136	100%
用於香港以外的貸款	12,015	100%	41,845	100%
	<u>1,054,713</u>		<u>1,107,945</u>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貸款主要提供予在香港的客戶。本公司在銀行業務的收入取於以香港為主要經營地的顧客，所以沒有地方分析資料需要提供。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按類分析資料 (續)

根據金管局指引，客戶貸款總額及減值客戶貸款、減值額、減值貸款撇銷及抵押品按行業劃分如下：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行業劃分高於十個百分比的客戶貸款

	客戶貸款 總額 港幣千元	減值額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減值額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計入收益表 的新減 值額 港幣千元	減值客戶 貸款撇 銷額 港幣千元	抵押品 港幣千元	抵押品佔 總貸款的 百分比 %	減值客戶 貸款 港幣千元	逾期三個月 以上的客戶 貸款 港幣千元
製造業	105,693	-	3,828	3,828	-	105,693	96%	23,770	23,770
物業投資	127,325	-	838	838	-	126,487	99%	4,862	4,862
批發及零售貿易	491,962	-	721	721	-	491,241	100%	39,785	39,785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行業劃分高於十個百分比的客戶貸款

	客戶貸款 總額 港幣千元	減值額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減值額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計入收益表 的新減 值額 港幣千元	減值客戶 貸款撇 銷額 港幣千元	抵押品 港幣千元	抵押品佔 總貸款的 百分比 %	減值客戶 貸款 港幣千元	逾期三個月 以上的客戶 貸款 港幣千元
製造業	118,835	-	-	-	-	118,835	100%	-	-
物業投資	143,432	-	-	-	-	143,432	100%	11,923	11,923
批發及零售貿易	451,304	36	-	69	-	451,304	100%	-	-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按類分析資料 (續)

對中國內地非銀行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

下表說明有關對本公司中國內地非銀行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所須作出的披露：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對手的類型	資產負債表 內的風險 港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 外的風險 港幣千元	風險 總額 港幣千元
授予居住在中國內地以外 的中國公民或非中國內地註冊 成立的企業於中國內地 使用的信貸	36,000	-	36,000
總額	36,000	-	36,000
準備後的資產總值	1,663,364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 佔資產總值的百分比	2.16%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對手的類型	資產負債表 內的風險 港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 外的風險 港幣千元	風險 總額 港幣千元
授予居住在中國內地以外 的中國公民或非中國內地註冊 成立的企業於中國內地 使用的信貸	43,136	-	43,136
總額	43,136	-	43,136
準備後的資產總值	1,633,752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 佔資產總值的百分比	2.6%		

4. 第三支柱監管披露

第三支柱監管披露所載二零二五年之披露是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而編製，而金管局所頒佈的披露模版，可在本公司網頁 www.abchk1.com.hk 「監管披露」環節內找到。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流動資金資料

	2025 %	2024 %
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		
- 第一季	160.00	92.43
- 第二季	160.00	117.21
- 第三季	160.00	90.23
- 第四季	160.00	142.55

根據《銀行業條例》第 102 條規定的流動資金比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以流動性維持比率代替。流動性維持比率乃根據由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巴塞爾協定三”資本框架的執行，按照由金融管理局發出《銀行業（流動性）規則》編制。

6. 槓桿比率

	2025 %	2024 %
槓桿比率	33.47	32.94

為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本公司就其他有關監管槓桿比率披露之資料將通過使用香港金融管理局所指定之標準披露範本，於銀行之網站 www.abchk1.com.hk 內 "監管披露" 部份發佈。

7. 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 (CCyB)

CCyB比率為一層額外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用作《巴塞爾協定三》防護緩衝資本的延伸。

本公司已為實施 CCyB 比率而保留緩衝資本，包括將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七日應用於香港的私人機構信用風險承擔的 CCyB 比率 1%，并自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八日起下調至 0.5%。

下表載列有關私人機構信用風險承擔按地域分類的風險加權金額（「風險加權金額」）：

司法管轄區 (司法管轄區)	有效適用 司法管轄區 CCyB 比率 %	用於計算 CCyB比率的 風險加權金額總數 港幣千元	CCyB 比率 %	CCyB 金額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	0.5	1,557,167		
其他				
總數		1,557,167	0.5	7,786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 (CCyB) (續)

司法管轄區 (司法管轄區)	有效適用 司法管轄區 CCyB 比率 %	用於計算 CCyB比率的 風險加權金額總數 港幣千元	CCyB 比率 %	CCyB 金額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	0.5	1,093,678		
其他	0	0		
總數		1,093,678	0.5	5,468

8. 防護緩衝資本比率

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第3M條，用以計算2025年及2024年本公司之緩衝水平的防護緩衝資本比率是2.5%。

9. 外幣倉

2025

	澳元 港幣千元	加元 港幣千元	歐元 港幣千元	英鎊 港幣千元	日元 港幣千元	新西蘭元 港幣千元	新加坡元 港幣千元	美元 港幣千元
現貨資產	1,142	975	-	1,634	-	4,254	-	364,173
現貨負債	(955)	(719)	-	(1,120)	-	(3,631)	-	(714,491)
遠期買入	-	-	-	-	-	-	-	350,257
遠期賣出	-	-	-	-	-	-	-	-
長倉 / (短倉)淨額	187	256	-	514	-	623	-	(61)

2024

	澳元 港幣千元	加元 港幣千元	歐元 港幣千元	英鎊 港幣千元	日元 港幣千元	新西蘭元 港幣千元	新加坡元 港幣千元	美元 港幣千元
現貨資產	1,058	911	-	1,468	-	4,005	-	345,394
現貨負債	(876)	(682)	-	(1,038)	-	(3,450)	-	(710,691)
遠期買入	-	-	-	-	-	-	-	380,377
遠期賣出	-	-	-	-	-	-	-	(15,526)
長倉 / (短倉)淨額	182	229	-	430	-	555	-	(446)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逾期及經重組資產

	2025 港幣千元	2024 港幣千元	與總貸款之百分比	
			2025	2024
逾期客戶貸款				
超過三個月及至六個月	-	16,800	0.00%	1.52%
超過六個月及至一年	6,866	23,025	0.65%	2.08%
多於一年	97,765	76,109	9.27%	6.87%
	<u>104,631</u>	<u>115,934</u>		
經重組客戶貸款	-	-	0.00%	0.00%
	<u>104,631</u>	<u>115,934</u>		
就逾期貸款所持有 公平價值抵押品	<u>132,356</u>	<u>120,050</u>		
就逾期貸款作出個 別減值準備	<u>7,792</u>	<u>-</u>		

逾期貸款與減值貸款分析如下：

	2025 港幣千元	2024 港幣千元
逾期超過三個月客戶貸款	104,631	115,934
經重組客戶貸款	-	-
	<u>104,631</u>	<u>115,934</u>
加：沒有逾期或經重組的減值貸款	-	-
逾期少於三個月但未減值的貸款	601	41,627
逾期貸款及減值貸款總額	<u>105,232</u>	<u>157,561</u>

11. 資本管理

本公司已採用基礎基本計算法計算所有在資產負債表以內及資產負債表以外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資本要求。本公司採用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計算外匯及利率風險市場風險資本要求。本公司採用標準（業務操作風險）計算法計算操作風險最低資本要求。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資本比率呈報給香港金管局如下：

	2025	2024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	<u>30.96%</u>	<u>38.52%</u>
一級資本比率	<u>30.96%</u>	<u>38.52%</u>
總資本比率	<u>31.98%</u>	<u>40.18%</u>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資本管理 (續)

用於計算以上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資本比率及已匯報金管局之扣減後的公
司總資本基礎組合成份如下：

	2025 港幣千元	2024 港幣千元
類別一 -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票據	165,000	165,000
保留溢利	414,485	399,894
已披露的儲備	<u>7,000</u>	<u>7,000</u>
監管扣減之前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586,485	571,894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監管扣減		
因土地及建築物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28,555	38,555
遞延稅項資產超過遞延稅項負債	<u>-</u>	<u>-</u>
對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u>28,555</u>	<u>38,555</u>
扣減後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u>557,930</u>	<u>533,339</u>
類別二 - 額外一級資本		
發行額外一級資本票據和溢價(如有) (須從 額外一級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u>-</u>	<u>-</u>
額外一級資本	<u>-</u>	<u>-</u>
扣減後一級資本	<u>557,930</u>	<u>533,339</u>
類別三 - 二級資本		
儲備可歸屬於對土地及建築物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 的公平價值收益	12,850	17,350
綜合儲備	<u>5,663</u>	<u>5,603</u>
二級資本	<u>18,513</u>	<u>22,953</u>
總資本基礎	<u>576,443</u>	<u>556,292</u>

為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本公司網頁 www.abchk1.com.hk 「監管披露」一節並包括以下資料：

- 採用金管局要求之標準範本披露本公司之資本基礎及監管扣減詳情。
- 採用金管局要求之標準範本披露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與資本組合成份之對賬。
- 本公司已發行資本票據的主要特點及全部條款及條件。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國際債權

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以下是本公司對主要國家或地區分部之風險分析，乃參照香港金融管理局有關報表所列之對手的所在地及類別分類。國際債權包括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承擔，按主要國家或地區分部作出分類並已計及風險轉移因素後而劃定，其總和包括所有貨幣之跨國債權及本地之外幣債權。個別國家或地區分部並已計及風險轉移後佔國際債權總額不少於 10%之國際債權詳列如下：

	非銀行私營機構					總額 港幣千元
	銀行 港幣千元	官方部門 港幣千元	非銀行 金融機構 港幣千元	非金融 私營機構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截止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對手的國家 / 司法權						
發達國家	116,093	-	-	-	-	116,093
離岸中心	359,760	-	-	1,054,713	-	1,414,473
- 其中：香港	359,760	-	-	1,054,713	-	1,414,473
發展中歐洲	-	-	-	-	-	-
發展中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	-	-	-	-	-
發展中的非洲和中東地區	-	-	-	-	-	-
發展中的亞洲和太平洋地區	51,859	-	-	-	-	51,859
國際組織	-	-	-	-	-	-
未分配	-	-	-	-	-	-
總額	527,712	-	-	1,054,713	-	1,582,425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國際債權 (續)

	非銀行私營機構					總額 港幣千元
	銀行 港幣千元	官方部門 港幣千元	非銀行 金融機構 港幣千元	非金融 私營機構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截止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對手的國家 / 司法權</u>						
發達國家	112,846	-	-	-	-	112,846
離岸中心	259,387	-	-	1,109,735	-	1,369,122
- 其中：香港	152,328	-	-	1,109,735	-	1,262,063
發展中歐洲	-	-	-	-	-	-
發展中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	-	-	-	-	-
發展中的非洲和中東地區	-	-	-	-	-	-
發展中的亞洲和太平洋地區	49,903	-	-	-	-	49,903
國際組織	-	-	-	-	-	-
未分配	-	-	-	-	-	-
總額	422,136	-	-	1,109,735	-	1,531,871
	=====	=====	=====	=====	=====	=====

ALLIED BANKING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新聯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每年檢討提交董事會批准行政總裁、高級管理層成員和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組合。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於 2010 年 3 月發出的《穩健的薪酬制度指引》第 3.2.3 項的披露規定，此等合共 6 名(2024: 6 名)高級行政人員於 2025 年獲得的薪酬總額載於下表：

固定薪酬		浮動薪酬		遞延浮動薪酬的發放	
2025 港幣千元	2024 港幣千元	2025 港幣千元	2024 港幣千元	2025 港幣千元	2024 港幣千元
11,192	11,034	-	-	-	-

在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酬表內已包括 1 名董事(2024: 1 名董事)。該等董事之董事酬金亦包括在財務報表附註 9 內。

薪酬委員會在釐定行政總裁、高級管理層和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組合時所考慮的因素，包括個人工作表現、相關分處和部門的業績表現以及公司整體的業務目的和目標。

14. 符合指引聲明

本公司已完全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中所適用的披露規定。